

宿迁万达电力实业有限责任公司2023年12月第一批物资公开竞争性谈判项目（
增补）采购公告
(招标编号: ZXGS-2023-SQ-B-WZ-12-01)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 宿迁市

一、招标条件

本宿迁万达电力实业有限责任公司2023年12月第一批物资公开竞争性谈判项目（增补）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521.5326万元，招标人为宿迁万达电力实业有限责任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详见附件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宿迁万达电力实业有限责任公司2023年12月第一批物资公开竞争性谈判项目（增补），共6个分标，详见附件；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宿迁万达电力实业有限责任公司2023年12月第一批物资公开竞争性谈判项目（增补），共6个分标，详见附件)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详见附件；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从2023年12月11日 17时30分到2023年12月15日 09时30分

获取方式: 详见附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3年12月19日 08时30分

递交方式: 详见附件电子上传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3年12月19日 08时30分

开标地点：宿迁供电公司开评标基地

七、其他

详见附件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宿迁万达电力实业有限责任公司监察部。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宿迁万达电力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宿迁市宿豫区珠江路122号

联 系 人：杨工

电 话：052782166185

电子邮件：1456800455@qq.com

招标代理机构：国网江苏省电力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南京市鼓楼区郑和中路114号

联 系 人：刘工

电 话：18913880472

电子邮件：921594838@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 (盖章)

采购公告

宿迁万达电力实业有限责任公司2023年12月第一批物资公开竞争性谈判项目(增补)

1.采购条件

本采购项目资金已落实，采购人为宿迁万达电力实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人”)。本采购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对该项目的货物进行公开采购。

采购人委托国网江苏省电力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采用公开采购方式邀请有兴趣的潜在应答人(以下简称“应答人”)就该项目采购提交密封的有竞争性的应答文件。

2.采购范围

本次采购批次编号为ZXGS-2023-SQ-B-WZ-12-01。
。货物名称及数量详见“附件1:货物需求一览表”。

3.应答人资格要求

本次采购要求应答人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须具备相应货物的制造能力，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保障如期交货等承担招标项目的能力。除特别注明外，这些资格、资质、业绩均系应答人本企业所拥有的权利权益。

3.1 通用资格要求：

- (1)若应答人为制造商，必须具有生产应答产品所需的生产场地、生产设备、生产人员、产品及元器件检测能力。
- (2)若应答人为制造商，设计制造过满足专用资质业绩要求的相同结构、相同型式、同等或同类型或以上技术规格的产品。在与规范相同或较规范更严格的条件下，该产品在采购文件规定年限内的供货数量满足采购文件的要求。

(3)所投产品须取得采购文件要求的产品有效试验报告，且报告结论数据满足本次招标技术规范要求。各类试验报告均系针对具体型式规格产品的试验报告。

(4)若应答人为制造商，外购外协原材料、配套元件和外部委托加工及进口散装的部件应符合本采购文件技术规范要求。同时，应答人应具备对上述材料、元件和部件进行进厂验收所需的检验制度、检测手段和能力，和由材料、元件和部件供应商提供的检测合格证明，并满足技术规范对外购外协组件材料第三人资质业绩和技术水平的要求。原材料组部件管理具有可追溯性。

(5)取得国家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标准规定的有效许可证。取得采购文件要求的有效认证证书。

(6)应有良好的财务状况和商业信用。

i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铁路局等九部门联合印发的《关于在招标投标活动中对失信被执行人实施联合惩戒的通知》(法[2016]285号)，应答人不得存在违法失信行为，不得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惩戒”。

ii根据《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应答人不得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中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应答人须在商务文件中提供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的企业信用信息公示报告，报告中应包含“营业执照信息”、“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和“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查询日期应在应答截止日前20天内，查询结果应为网站自动生成的PDF文件)。

iii根据国家发改委等部委联合印发的《印发<关于对电力行业严重违法失信市场主体及其有关人员实施联合惩戒的合作备忘录>的通知》(发改运行[2017]946号)的规定，应答人不得被政府主管部门认定存在严重违法失信行为并纳入电力行业“黑名单”。

(7)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包应答或者未划分标包的同一招标项目应答。

(8)若应答人为制造商,必须具有生产应答产品所需工序的工艺文件、作业指导书,且能保证产品生产的需要。各个工序按工艺文件执行,并具有可追溯性。

(9)若应答人为制造商,必须具有生产应答产品所需的出厂检测能力,包括试验场地、试验设备和试验人员。

(10)本招标活动不接受贴牌代工的应答以及其他任何分包行为的应答。

(11)应答产品不得选配缺陷责任期(自设备投运之日起两年内)发生产质量问题(接续、接触机械电气性能,支撑、封闭绝缘性能,以及电力电子性能下降、老化、毁损、丧失)导致设备停运检修的组件材料制造商的产品。

(12)提供的同类材料未因该材料原因出现过质量问题(或出现过质量问题,但已采取了有效的整改措施及善后处理,并通过国家电网公司或所在省公司的验收)。

(13)在国内材料销售合同执行过程中,未因严重质量问题而造成批量退货(退货量占合同金额10%及以上)或严重影响施工,或出现过其它重大问题,但已采取了有效的整改措施及善后处理,并通过国家电网公司或所在省公司的验收。

(14)在国内材料销售合同执行过程中,未因货物和/或应答人图纸的交付拖延问题而严重影响施工和工程进度,或出现过其它重大问题,但已采取了有效的整改措施及善后处理,并通过国家电网公司或所在国网省级电力公司的验收。

(15)根据国家电网公司《关于供应商不良行为处理情况的通报》和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关于供应商不良行为处理的通报》的规定,应答人存在导致其被暂停中标资格或取消中标资格的不良行为,且在处理有效期内的,不得参加相应项目的应答。

(16)(本条款对未开展资质能力核实的物资不适用)应答人如果在应答文件中提供宿迁万达电力实业有限责任公司2022年度物资类项目预选供应商资格预审合格通知书(简称:核实结果),须保证其提供数据真实可靠格式与内容不允许做任何编辑或修改,擅自修改核实结果中的数据的,以虚假应答做否决处理。

(17)违反“重法纪、讲诚信、提质量”承诺,在人民法院生效的判决书中被认定在招标人采购活动中存在行贿行为情节严重的,该应答人参与本项目的应答将被否决。为保障电网和设备本质安全,维护良好电工装备质量生态环境,确保

应答人提供优质产品。招标人有权对违反“重法纪、讲诚信、提质量”承诺的应答人加大不良行为处理力度。

(18) 应答产品不得违反《国家电网公司十八项电网重大反事故措施》相关要求。

(19) 应答人应自行响应招标文件，参与应答事宜，不接受应答人委托中介机构或者中间人代行办理投标事宜。**依据《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关于严禁串通投标进一步规范投标行为的通知》(国家电网物资[2020]527号)的规定，可认定为串通投标的情形详见附件二**

3. 2应答人及其应答产品须满足相应招标货物的专门资质业绩要求，各类货物专门具体资质业绩要求事项及其数据、状态分见需求一览表。

3. 3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应答。

3. 4关于产品代理、经销的要求详见需求一览表。

3. 4. 1一个制造商对同一产品仅能委托一个代理商参加应答，且制造商不能与其授权代理商投同一个标包，否则评审阶段将作否决处理。

3. 4. 2代理商应答需要有原厂商的授权。

3. 6安全质量要求不得存在以下情况之一：

自开标日前三年内发生因应答人原因负同等及以上责任造成的大质量事故(二级及以上质量事件)；一年内发生因应答人负同等及以上责任造成的较大及以上人身死亡事故(三级及以上人身安全事件)、较大及以上电网、设备事故(三级及以上电网、设备安全事件)；六个月内发生因应答人负同等及以上责任造成的一般人身死亡事故(四级人身安全事件)、一般电网、设备事故(四级电网、设备安全事件)或较大质量事故(三级质量事件)；三个月内发生因应答人负同等及以上责任造成的一般质量事故(四级质量事件)。

3. 7业绩要求：

业绩数量按照物资类别计算，具体要求详见需求一览表。

3. 7. 1业绩不可取的有(包括但不限于)：

①与同类产品制造厂之间的业绩；

②在试验室或试验站的业绩；

③与代理商之间的业绩；

④与非最终用户(即业主单位或负责所供货物运行、使用的单位以外的主体)签订的供货合同;

⑤出口业绩的外贸合同、发票、报关单及对应产品型号等信息资料难以核实或不全的。

3.7.2母子公司、兄弟公司、控股公司的业绩不能相互替代。

3.7.3收购其他企业,被收购企业注销的,收购方可继承被收购方的业绩。

3.7.4重组改制中涉及企业合并、分立、名称变更的,须提供充足的证明材料,方可继承原企业的业绩。

3.7.5近3年业绩指:2020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10日;近5年业绩指:2018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10日;

3.7.6业绩证明材料:需提供签订的相关货物合同及销售发票扫描件(重要:发票扫描件需清晰可辨,发票二维码区不得遮挡、涂抹,如因扫描件模糊无法查验真伪的,该业绩可能不被认可)。业绩时间计算以发票开具时间为准,业绩数量(金额)计算以提供发票为准。

3.7信誉要求

潜在应答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①开标日前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的;

②开标日前两年内存在违反国家有关法律禁止转分包规定的行为。

3.8财务要求

提供开标日前三个会计年度(2020年至2022年)经有资质的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包括但不限于签署页、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情况说明书等财务会计报表),如应答人为财政拨款的科研事业单位、高校的,可提供经本单位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且不得出现连续三年亏损。
公司成立时间不足三年的,需出具成立年度(7月1日及以后成立的从成立年度次年起开始提供)至2022年财务审计报告且不得出现连续亏损。

3.9 其他要求

3.9.1生产许可证及其他许可事项审核标准

3.9.1.1应答文件中提供的生产许可证扫描件,应在有效期内。

3.9.1.2需提供3C认证、入网许可证等其他许可、认定证明文件的,相关文件应覆盖招标物资类别产品,且在有效期内。

3.9.1.3 关于生产许可证具体要求详见需求一览表。

3.9.2 ISO9000系列认证证书审核标准

3.9.2.1 应答文件中提供的ISO9000系列认证证书扫描件，应在有效期内。

3.9.3 生产试验设备审核标准

3.9.3.1 应答文件中提供的生产试验设备合同和发票等凭证扫描件。

3.9.4 本次招标资格预审标段仅接受宿迁万达电力实业有限责任公司2023年物资类相关分标分包资格预审合格的投标人获取采购文件、参与投标，不接受资格预审未合格或者未参加资格预审的投标人投标。资格后审标段各投标人均可就本次采购的部分或全部标包投标。

3.10 如采购文件中其他章节内容与本章内容有不一致的，以本章内容为准。

4. 采购文件的获取

4.1

本次实行网上发放电子版采购文件，潜在应答人应在国家电网电子商务平台—
电工交易专区(<https://sgccetp.com.cn>, 以下简称“电子商务平台—
电工交易专区”，请使用谷歌浏览器(推荐71版本)打开上述网址，电脑配置推荐
使用WIN7、WIN8、WIN10系统)注册并办理CA证书电子钥匙方可申请下载采购文件
，电子钥匙的购买流程请登录电子商务—
电工交易专区平台网站阅读。未注册供应商请按照ETP首页“注册”指引及时注册
。未办理电子钥匙的，请登录ETP首页“下载专区”→“平台注册”→“电脑配置及电
子钥匙”下载所有文件仔细阅读办理流程。电子钥匙的办理需要一定的时间，请
潜在应答人高度重视。由于没有及时办理电子钥匙导致获取采购文件失败，后果
由潜在应答人自行承担。

4.2

凡有意参加应答者，请于**2023年12月11日17:30至2023年12月15日9:30时**(报名
截止时间)(北京时间，下同)之前登陆电子商务平台—
电工交易专区凭电子钥匙申请下载采购文件，同时下载本采购公告及所有附件，
作为采购文件的一部分。采购文件下载不收取任何费用。

4.3 请潜在应答人注意的其他事项：

潜在应答人完成电子商务平台-

电工交易专区报名后，方可下载采购文件。为保证应答成功，潜在应答人须在报名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商务平台-

电工交易专区报名工作。报名截止时间1个工作日后可登录苏电产业智慧采购平台网站(<https://bid.js.sgcc.com.cn/cyzb/fwdt/index.html#/login>)导出项目投标文件模板(.zip)离线应答文件上传包或直接打开苏电产业智慧采购离线投标工具在线获取项目投标文件模板，用于电子应答文件的递交。应答人在苏电产业智慧采购平台注册的公司全称务必与电子商务平台-

电工交易专区上注册的公司全称一致，否则将承担应答失败的风险。

平台技术支持电话:025-85085187(负责解答电子投标系统应用问题)

5. 应答文件递交

**本次采购项目只接受通过招投标信息系统(新一代电子商务平台-
电工交易专区ETP和苏电产业智慧采购平台离线投标工具)上传的电子应答文件
，不接受纸质标书或U盘文件。**

**5.1 首轮电子应答文件上传至采购人招投标信息系统的截止时间同首轮谈判
时间；**

5.2

**电子应答文件递交方式，请按照采购文件应答文件格式采购文件组成表中的要
求应答，具体如下：**

a. 请应答人至电子商务平台-

**电工交易专区首页(<https://sgccetp.com.cn>)下载最新版离线投标工具，导入
电子商务平台-电工交易专区报名后下载的sgcc数据包，完成电子商务平台-
电工交易专区离线工具上价格部分填写，必须于应答截止时间前上传至国家电网
公司电子商务平台-电工交易专区；**

**b. 请应答人至苏电产业智慧采购平台下载最新版离线投标工具，导入苏电
产业智慧采购平台网站会员登陆后下载的zip数据包文件，完成线上数据的填写
以及附件上传，必须于首轮电子应答文件上传截止时间前上传至苏电产业智慧
采购平台指定的位置，请应答人考虑网络状况，避开高峰尽早上传。**

5. 3

苏电产业智慧采购平台离线投标工具线上填写的内容应与上传的PDF格式应答文件中的相应内容保持一致，否则将承担应答失败的风险；

5. 4 应答截止时间之前未成功提交至采购人招投标交易平台信息系统(电子商务平台—

电工交易专区和苏电产业智慧采购平台)的电子应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不接受邮寄方式提交应答文件及应答文件的修改文件；不接受未按规定加密的应答文件及应答文件的修改文件。

5. 5 应答人报名后，如放弃应答或放弃部分标包，请应答人务必在国网电子商务平台—

电工交易专区离线投标工具中对所弃标包做相应的放弃设置，本次采购不接受其他形式的应答人主动弃标情况说明，如因应答人未主动对所弃标包在国网电子商务平台-电工交易专区上进行放弃设置，造成的影响由应答人自行承担。

5. 6

当因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原因，造成部分应答人已成功上传至苏电产业智慧采购平台的电子文件解密失败时，代理机构将及时通过“国网电子商务平台—电工交易专区—公共信息”栏和“苏电产业智慧采购平台—

通知公告”栏对解密失败的标段及应答人进行通知公示，请相关应答人在通知公示要求的截止时间之前将最终版电子文件(不包括报价函及附录)重新上传，最终版电子文件指应答截止时间前上传至苏电产业智慧采购平台的最后一版应答文件，可使用苏电产业智慧采购平台离线工具提供的“导出最后提交文件”功能将最后一版文件导出，不得修改最终版电子文件的任何内容，否则将导致验证不通过)重新加密、签名，并上传至苏电产业智慧采购平台。若因应答人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重新加密上传文件、擅自修改最终版电子文件、文件损坏或无法打开等原因造成无法评审的，则做否决应答处理。

6. 应答保证金 (本批次项目采购代理机构为国网江苏省电力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不接受缴纳至其他公司的保证金)

应答保证金为年度保证保险、年度电汇保证金、批次保证保险、批次电汇保
证金、批次保函中的任一种形式，详见采购文件第二章应答人须知。

A. 如按批次办理保证金，各标保证金见需求一览表，应答人按报名标段数累加汇总计算应答保证金应缴金额并一次性足额提交，应答保证金提交详见采购文件第二章应答人须知。

以批次电汇方式提交保证金的应答人，请在电汇单备注上注明“项目编号或项目名称”应答人需将加盖银行印章的电汇凭证扫描件编入商务文件。

B.

以应答保证保险方式提交保证金的应答人，须在应答截止时间前与英大长安保险经纪有限公司江苏分公司联系进行线上保单校验(地址：江苏省南京市玄武区中山东路301号熊猫万谷金融科技中心1201

室，联系人任荣，联系电话18551667603)，同时将保单扫描件编入商务文件。

投标人以保证金保险方式替代保证金的，应提供保证金保险支付账号信息，保险保费需从基本账户转出，未从基本账户转出的将被否决。

C. 以应答保函方式提交保证金的应答人，无需到达现场，但须将应答保函原件、查验收回单原件快递至招标代理机构。同时将保函扫描件编入商务文件。送达的应答保函原件和查验收回单原件必须在应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寄到并签收。请各应答人尽早安排相关事宜，考虑节假日及快递的原因，以免影响应答。

7. 开标时间

开标时间：2023年12月19日08:30(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宿迁供电公司评标基地(报价均系统上公示给应答人，应答人可登陆ETP2.0使用公司CA证书电子钥匙查看开标报价。)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采购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pubservice.com>)、苏电产业智慧采购平台<https://bid.js.sgcc.com.cn/cybz/fwdt/index.html#/login>、电子商务平台-电工交易专区(<https://sgccetp.com.cn/>)网上发布。

9. 重要提示

9.1 本次公开竞争性谈判具体时间安排如下：

分标名称	谈判时间地点	备注
------	--------	----

	<p>初步预计谈判时间:2023年12月19日9:00时~2023年12月19日14:00时(北京时间), 具体谈判时间、地点以系统发布为准。</p>	<p>1、本次谈判采用多轮报价方式, 谈判期间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谈判进度在在“国家电网公司电子商务平台-电工交易专区”(https://sgccetp.com.cn/portal/#/)中“公共信息”栏发布各轮报价上传时间的通知, 最终报价通知时会在通知中明确该轮报价为最终报价(请在系统中提交了第一轮报价的所有潜在应答人按通知要求在国家电网公司电子商务平台-电工交易专区系统中下载后续轮次sgcc包并通过离线投标工具提交后续轮次报价及报价明细)。</p> <p>报价要求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如第一轮报价放弃, 则视为放弃此标包应答, 无需特殊说明; 对于应答人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 或者书面明确不参与后续或最终报价的, 以其最后一轮提交的有效报价为准。 2、后续轮次及最终报价的应答函及附表、报价明细文件(Word或Excel版)仅须上传到ETP2.0系统; 如ETP系统内未提供最终轮次报价明细文件, 则要承担应答否决的风险, 同时默认接受最终明细在第一轮报价所有明细单价基础上同比率下浮。 3、如需谈判, 也无需应答人到达谈判现场, 拟采用邮件(加盖签章及签名)并辅助于录音电话方式进行, 请各应答人保持手机畅通并及时回复(加盖签章及签名)。 4、每一轮报价均不得超过最高限价, 每轮报价不得高于本单位前一轮报价, 否则本轮报价视为无效报价!
--	---	--

9.2 应答人对采购文件有疑问的，须在应答截止时间5日前将澄清内容上传至ETP2.0相应位置(并电话告知)。对澄清问题的答复将通过ETP2.0发送至应答人，应答人可通过ETP2.0查看澄清回复内容并进行确认。

9.3

根据《国网财务部关于做好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工作的通知》(财税[2018]23号)文件要求，增值税税率按照最新的税率执行，在新签订合同中应明确合同不含税价、税率及税额，同时在合同中约定“若国家出台新的税收政策，则按新政策执行”。

9.4 合规声明：采购文件(包括商务部分和技术部分)不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以国家法律法规规定为准。

9.5 限投原则：

/

9.6、框架协议采购执行及协议终止：

/

10. 投标原则

本批次其他标包不采用标包限授，推荐综合评标得分排序第一的应答人为成交候选人。

11. 联系方式

采购人：宿迁万达电力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人地址：江苏省宿迁市宿豫区秀强北路102号

代理机构：国网江苏省电力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代理机构地址：南京市鼓楼区郑和中路 114 号(长江航运中心 B 座 8 楼)

代理机构邮编：210029

代理机构业务咨询电话：刘工：18913880472

电子商务平台(ECP)-电工交易专区：010-63411000转2

苏电产业智慧采购平台：025-85085187

监督电话：025-84835802。

附件一货物需求一览表



物资公开竞谈需求一览表.zip

应答人用户手册及常见问题解答

1、国网电子商务平台-电工交易专区应答人用户手册

下载地址:新一代国家电网公司国网电子商务平台-

电工交易专区(<https://sgccetp.com.cn/portal/#/>)首页最下方“下载专区→参与投标
→操作手册”

2、苏电产业智慧采购平台网站应答人用户手册

下载地址:苏电产业智慧采购平台网站(<https://bid.js.sgcc.com.cn/cy whole/fwdt/index.html#/>)“首页→下载专区→苏电产业智慧采购平台(应答人用户手册)”

附件二可认定为串通应答的情形(《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关于严禁串通投标进一步规范投标行为的通知》(国家电网物资[2020]527号)

实际采购过程中，一旦发现应答人或者应答文件有下列情形，可认定为串通应答：

- 1、不同应答人的应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不同电子应答文件通过同一台电脑制作、上传。**
- 2、不同应答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应答事宜，如同一个单位派人或者同一个人代表不同应答人购买采购文件、递交应答文件、踏勘现场、提出异议、澄清答复、领取成交通知书等；通过邮件、快递形式寄出应答文件或收取成交通知书的，如不同应答人寄出、收件地址或人员相同的。**
- 3、不同应答人的应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其存在串通应答的可能性极大，应当先行给予认定，除非应答人能够证明其不存在串通应答的行为。**
- 4、不同应答人的应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应答报价呈现规律性差异，主要表现为应答文件错误表述、错误计算或者笔误雷同，应答文件内容整段内容一致，应答文件排版格式一致，应答文件呈等差数列或有规律性的百分比等。**
- 5、不同应答人的应答文件上所加盖印章、签字相同的，不同应答人的应答文件相互混装，“你中有我，我中有你”。**
- 6、不同应答人的应答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包括虽然经由应答人自己的基本账户转出但所需资金均是来自同一应答人或者个人的账户的。**
- 7、采购实现电子化的情形下，不同应答人从同一应答单位或者同一个自然人的IP地址下载采购文件或者上传应答文件；不同应答人的电子应答文件编制时的计算机硬件信息中存在一条及以上的计算机网卡MAC地址（如有）、CPU序列号和硬盘序列号均相同的；不同应答人的电子应答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MAC地址**

、CPU序列号和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均相同的(开标现场上传电子应答文件的除外)

8、举报人提供的应答人串通应答的证据，经相关部门核实属实的。